

证券代码：002107 证券名称：沃华医药 公告编号：2012-26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。

一、 公司核销坏账概况

为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，对于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的应收款，公司进一步加大了清理工作力度。

1. 加大公司销售人员催讨逾期账款的考核力度；
2. 公司不定期向债务人发催款函、业务往来对账、确认往来欠款；
3. 公司审计机构发询证函确认往来欠款；
4. 公司组织专业催讨人员清理追讨欠款；
5. 公司法律顾问发送律师函；
6. 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反馈、追索应收款及其变动情况，逾期警示，合理计提坏账准备。

截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，部分客户因破产、或经法院判决吊销关闭等各种原因长期催讨无果，确实无法回收，涉及账龄超过 5 年以

上的应收款，按照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、严格审批、账销案存的原则，提请核销，共计金额 7,425.09 万元。

本次核销的坏账，以前年度公司已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，因此，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。本次核销的坏账也不涉及关联单位和关联人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核销坏账的议案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就该事项也发表了相关意见。公司对所有核销明细应收款建立备查账目，保留以后可能用以继续追索的资料，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，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。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，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。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，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- 1、公司本次拟核销的坏账，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；
- 2、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，计提坏账准备，上述坏

账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全额计提准备，核销后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；

3、公司本次拟核销的坏账，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经审议认为，董事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，核销坏账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。建议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坏账形成原因，制定管理措施，防范新的坏账产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